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2月22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2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八人，实际表决董事八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独立董事发表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2月2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2019-008），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及《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清算注销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对控股子公司广州羊城地铁融媒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清算注销，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法定程序办理相关清算注销手续。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清算注销的公告》（2019-009）。

三、备查文件

（一）《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三)《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四)《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